

公司代码:600683

公司简称:京投发展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无半年度利润分配、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投发展	600683	京投银泰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丽娟	姓名	张健	
电话	010-65636622	电话	010-6563662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	
电子邮箱	ir@600683.com	电子邮箱	ir@60068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59,834,044,022.33	60,271,481,562.72	-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46,764,797.14	6,419,076,083.90	-26.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13,405,785.90	565,698,759.55	-26.92
利润总额	-375,397,832.99	-224,290,421.8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814,878.03	-142,634,072.3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2,068,276.54

353,443,365.66

-166.52

-0.51

-0.51

-176,905,281.50

-7,945,409,120.83

-18.16

-0.41

-0.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0	296,310,991	0	无
程少良	境内自然人	15.78	116,912,036	0	无
燕蔚阳	境内自然人	1.99	8,097,362	0	无
程广武	境内自然人	0.97	7,164,500	0	无
黄芳俊	境内自然人	0.85	6,302,450	0	无
田策	境内自然人	0.81	6,000,000	0	无
毛昭彬	境内自然人	0.64	4,711,00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指数基金交易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4	4,710,811	0	无
宁波银行综合金融服务管理中心	未知	0.58	4,280,100	0	无
向正强	境内自然人	0.51	3,811,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京发02	137320.SH	2022-07-12	2025-07-12	44,100	3.10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3京发01	115800.SH	2023-08-15	2026-08-15	200,000	3.07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京发01	257673.SH	2025-03-04	2028-03-04	88,400	2.43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京发票MTN001	102281859	2022-08-17	2025-08-19	44,600	2.86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京发票MTN001	102401104	2024-12-20	2027-12-20	70,000	2.07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90.54	87.80
净资产收益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18	-0.02

第三节 重要提示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068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形式发出通知,同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的董事9名。监事会成员和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孔令洋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京投发展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三章‘三大’决策机制的实施办法”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069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同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林祥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生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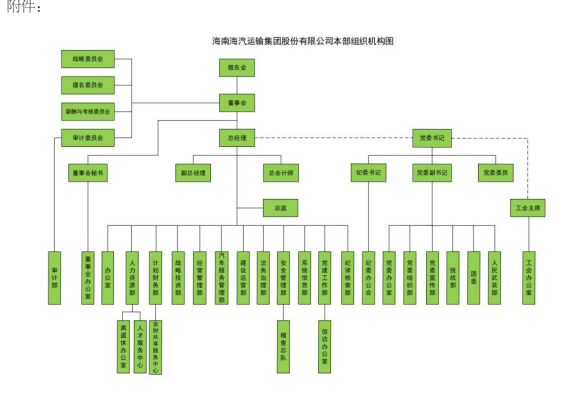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5-049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数量为 398,757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8 月 24 日(行权日为交易日),202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8 月 24 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 398,757 股,占本次可行权总数的 100%。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 日)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一)2023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行权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3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根据公司的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桂雄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四)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6 日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内网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网络基本情况 (一)本次行权的股票数量 1. 截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67)。 (5)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2023 年 8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以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69)。 (6)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及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 2023 年 8 月 2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74 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 376.22 万股(份),其中限制性股票 88.42 万股,授予价格为 16.52 元/股,股票期权 287.80 万份,行权价格为 33.04 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授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行权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行权期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第一个归属/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将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拟行权的股票期权为 398,757 份,可行权人数为 42 名,行权价格为 33.04 元/股,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给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行权安排为自股票期权相应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该授予日起 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行权有效期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9)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根据可交易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8 月 24 日(行权日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已聘请广发证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	--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5-057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马超先生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健先生简历附后),聘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陈健,男,1978 年 1 月出生,汉族,海南文昌人,研究生学历,旅游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品牌质量部部长、广告业务部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广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海南海南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南商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海南南铝钛石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海汽控股,海汽控股已按照《海南南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和相关规定支付首笔股权转让款 3141.60 万元。公司已按照相关约定配合海汽控股完成相关股权过户工商变更等手续。2025 年 6 月,公司已收到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转来股权转让价款该款项的款项 91,224,409.12 元。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将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	---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5-058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企业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银泰广场五层 (5)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6)截至 2024 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 239 名,注册会计师 1359 名,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7)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2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 (8)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3.86 亿元。公司同行行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未发生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 网络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行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5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王莉莉,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从事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查静,2020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3)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海霞,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等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审计收费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通过询价结果确定。本次审计费用人民币 103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含 T 审计)费用 82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职业保险、人员年度培训费核收费 1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作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审计服务的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32,047,413.98

2,699,868,156.30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0,081,180.29

810,906,606.50

2.3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2,593,411.83

455,743,276.13

-20.44

利润总额

-26,019,915.58

-24,928,082.36

-39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75,451.68

-8,171,385.59

-23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684,841.29

-21,808,639.82

-5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73,182.53

24,190,746.90

28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8

-0.90

减少2.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3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3

-20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4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5	134,300,000	0	无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61	46,180,700	0	无
周成	境内 自然人	0.96	3,004,483	0	无
刘成义	境内 自然人	0.58	1,818,9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45	1,407,795	0	无
段其军	境内 自然人	0.40	948,700	0	无
陈鸿鸣	境内 自然人	0.28	878,100	0	无
周洁	境内 自然人	0.24	760,000	0	无
朱友春	境内 自然人	0.23	740,700	0	无
宋美霞	境内 自然人	0.23	727,500	0	无

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成持有表决权关系或超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海霞,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自律管理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签字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审计收费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通过询价结果确定。本次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103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含 T 审计)费用 82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程序 1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就向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审计服务的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5-059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本部组织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集团本部组织机构、岗位设置和人员编制调整方案>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企业管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构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要求的组织架构,对公司本部原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具体调整方案如下:

一、调整公司本部现有 16 个部门(优化调整后为 15 个部门,主要是将现有的“客运管理部”和“品牌营销部”合并,更名为“经营管理部”);

二、将“合规法务部”更名为“法务治理部”。

三、撤销研究(顾问)室、专职董事监事室。

本部组织机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调整后的公司本部组织机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		A 股股东
1	关于制定《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和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3	关于制定《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4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5 年 7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议案 5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证券时报》。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5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议案:议案 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普通股和优先股投票结果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69	海汽集团	2025/9/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5-055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传件和书面传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 1 号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共有董事出席 8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名,董事宋美霞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周成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健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规定(2025 年修订)》。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本部组织机构、岗位设置和人员编制调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本部组织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0)。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